

企業員工特約商店協議書

立契約人： 高雄醫學大學醫療事業企業工會 (以下簡稱甲方)

(包含高醫、岡山、小港及旗津醫院)

小良田-高醫店 (以下簡稱乙方)

- 一、合約有效期間：自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止，期滿後經雙方同意得以續約，雙方並需另定新約。
- 二、優惠對象：甲方全體會員(包含高醫、岡山、小港及旗津醫院)，出示甲方之員工識別證為憑(如附件)。
- 三、優惠內容：出示高醫職員識別證與高醫工會會員貼紙可享自取95折優惠。(其他優惠活動無法併行，若同時享其他優惠，門市將採擇優進行折扣活動)

四、其他

1. 本協議書之變更、修改或未盡事宜，需經雙方同意後，以正式書面附加於本協議書。
2. 倘雙方因故欲提前終止本協議書時，應於終止日前三十個營業日之前以通知他方。
3. 如本協議書任何一方違反本協議書或相關法令時，經他方通知相當期限改正或說明，如未能於期限內完成改善或說明者，他方有權利立即終止本協議書。
4. 協議書壹式貳份，由甲方、乙方各執壹份

甲方公司：高雄醫學大學醫療事業企業工會

地 址：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100號

統 編：92080199

代 表 人：柯心炫

聯 絡 人：秘書 黃小姐

電 話：07-3121101#5171

傳 真：07-3313621

電子郵件信箱：kmulu5171@gmail.com.tw

乙方公司：小良茗飲品

地 址：高雄市三民區泰安街111號

統 編：94584766

代 表 人：王韋婷

聯 絡 人：鄭先生

電 話：07-3222178

傳 真：

電子郵件信箱：xiaolmip.111@gmail.com

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19 日

王韋婷

2026年6月19日